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兴湘集团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支持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拟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4亿元，期限1年，年利率按当期市场利率执行，主要用于偿还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以名下物业资产进行抵押担保，并与兴湘集团签订相关的借款协议。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后续公司将根据资产抵押的进展情况发布相关公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本次财务资助的交易对方为公司的关联方兴湘集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国平先生在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此项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000,000万人民币

3、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332号

4、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5、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6、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经营范围：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资本运营；接收

处置省属国有企业经批准核销的不良资产；打包收购、管理和处置省属国有企业所欠金融机构的不良贷款；开展相关的资本投资和产业投资、产权（股权）托管业务；开展企业发展和改革改制的财务顾问、投资咨询、重组并购等相关的中介业务；出资人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4,820,547 万元，负债总额 869,613 万元，净资产 3,950,934 万元，营业收入 179,375 万元，净利润 2,839 万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4,764,883 万元，负债总额 886,602 万元，净资产 3,878,281 万元，营业收入 25,116 万元，净利润-7,233 万元。

9、截至本公告日，兴湘集团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股份，兴湘集团所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另外 90%无偿划转的股份目前正在履行相关程序，因此兴湘集团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标的为兴湘集团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本金和资金使用费。本次财务资助金额 4 亿元，期限 1 年，年利率按当期市场利率执行。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

（1）双方须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

（2）关联方未通过与公司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关联方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关联方未通过与公司的交易而向公司输送任何不正当的利益。

五、交易目的和影响

1、关联方有偿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借款利率为市场利率，有利于公司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经营需要。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3、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与该关联人兴湘集团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兴湘集团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之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本次财务资助体现了兴湘集团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方向。公司按照市场利率支付相应的资金使用费，费用确认标准公平、合理，且低于公司现行的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方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实施上述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